

### 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所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所参加宜宾市南溪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南溪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项目编号：N5115032023000038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南溪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项目编号：N5115032023000038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宜宾珍稀水生动物研究所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2493160元，资产总额4627562.08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宜宾珍稀水生动物研究所（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加盖公章）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3年5月22日

